

美国纽约南区地方法院

美利坚合众国

诉

MILES GUO,
又名 "郭浩云"
又名 "Miles Kwok,"
又名 "郭文贵,"
又名 "七哥,"
又名 "老大,"
又名 "老板,"

被告

S3 23 Cr. 118 (AT)

政府关于排除或限制被告专家证人证词的补充动议

达米安·威廉姆斯
纽约南区美国联邦检察官

麦卡·F·费根森
瑞安·B·芬克尔
贾斯汀·霍顿
朱利安娜·N·穆雷
助理美国检察官
- 顾问律师 -

目录

程序背景	3
法律标准	4
论点	6
I. 法庭应排除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	6
II. 法庭应排除玛吉·斯科拉的证词，或者，至少限制其范围	10
A. 斯科拉女士的补充通知	10
B. 斯科拉女士的补充披露仍未符合规则 16 的通知要求	10
C. 即使斯科拉女士的披露是充分的，她的证词也应当被缩小范围	12
1. 斯科拉的第三项意见不可接受地依赖传闻	12
2. 斯科拉的第三、第四和第六项意见不可靠	13
3. 斯科拉女士剩余的意见可能需要一个限制性指示	15
III. 法庭应限制保罗·多兰的证词	16
A. 程序历史	16
B. 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中很少部分与 5 月 2 日的 MIL 命令一致	17
C. 多兰先生拟议证词中的大部分应根据规则 403 和 702 予以排除	18
1. 适用法律	18
2. Doran 先生提议的大部分证词都与案情无关，无法按照第 702 条的要求“帮助事实认定者”	18
3. 多兰先生拟议证词中的大部分产生了规则 403 所担忧的危险	19
4. 多兰先生拟议证词中的大部分不合法地向陪审团传递了 不可接受的传闻	20
IV. 法庭应排除托马斯·毕晓普的证词或进行 Daubert 听证会	21
结论	26

在审查了被告郭文贵的补充专家披露后，政府恭请再次并补充提出排除被告拟议专家证词的动议。

程序背景

2024年4月1日，双方根据规则16提供了相互的专家披露。郭通知了他打算召集四位专家：雷蒙德·德拉贡，他打算提供有关GTV估值的证词；玛吉·斯克拉，她打算提供有关各种加密货币主题的证词；托马斯·毕晓普，他打算提供有关资金流动的意见；保罗·多兰，他打算提供有关中共政府的证词。请参阅Dkt. 272（“政府Daubert动议”），附件1-4。

2024年4月8日，政府提出了排除郭拟议专家证词的动议，理由包括郭的专家披露不符合规则16。请参阅政府Daubert动议。郭提出反对意见。请参阅Dkt. 290。

2024年4月24日，法院发出裁定，认定郭的“规则16通知不足”。请参阅Dkt. 305（“Daubert裁定”）第3页。法院指出，“大部分[郭的]通知仅仅是确定专家将作证的一般主题，而不是专家的实际意见——这种程度的细节即使在最近修改规则16之前也是不足的。”同上（清理）。此外，“提供的少数意见缺乏‘基础和理由’”。请参阅第4页（援引《联邦刑事诉讼规则》第16条(b)(1)(C)(iii)）。法院得出结论认为，这一失误“不仅使郭根据规则16发出的通知落空，而且未能向法院提供足够的信息，以按照Daubert规定的把关职能的要求，对专家的方法进行‘严格审查’。请参阅第5页（援引Amorgianos诉Nat'l R.R. Passenger公司案，303 F.3d 256, 267（第二巡回法庭，2002年））。尽管如此，考虑到距离庭审还有“三个多星期”的时间，法院还是行使了自由裁量权，允许郭对其披露的信息进行补充。同上，第5页。法院命令郭于2024年4月29日之前提供他的补充专家披露——其中包括“所有意见的完整说明”和“其基础和理由”。

2024年4月29日，郭向政府和法院提供了他的补充专家披露，作为附件A（“德拉贡补充通知”），B（“斯克拉补充通知”），C（“多兰补充通知”）和D（“毕晓普补充通知”）。

郭的补充披露未解决被告拟议专家证人证词所带来的问题。如下文进一步解释的那样，政府试图排除或限制这些专家的证词，因为通知仍然不够充分，或者因为提议的证词是不适当的和不可接受的。

法律标准

“专家证词可能会被允许，如果他或她‘具备资格，可靠且有帮助’。”美国诉 Kaufman 案, No. 19 Cr. 504 (LAK), 2021 WL 4084523, at *18 (纽约南区法院 Sept. 8, 2021) (援引美国诉 Gatto 案, 986 F.3d 104, 117 (第二巡回法院 2021), 和《联邦证据规则》702)。“这项调查由《联邦证据规则》702‘指导’”，同上，该规则规定“通过知识，能，经验，培训或教育具有专家资格的证人”可以提供意见，如果“专家的科学，技术或其他指定的知识将帮助事实裁判理解证据或确定有问题的事实”，而且证词是专家已经“可靠应用”于案件的可靠事实和方法的产物。《联邦证据规则》702。地区法院在“确保专家证词既建立在可靠的基础上，又与手头任务相关”方面发挥了“把关作用”。Daubert 诉 Merrell Dow Pharms 案, 509 U.S. 579, 597 (1993)。

第一要求是“专家的科学，技术或其他指定的知识将帮助事实裁判理解证据或确定有问题的事实”，这项要求具有双重作用。首先，“要求专家证词是关于‘科学，技术或专业’知识的”，该要求“确保专家证人不会就应该由陪审团正确处理的事实或其他潜在证人陈述的事实或意见，或者各方动机的解释等事宜作证”。In re Rezulin Prods. Liability Litig., 309 F. Supp. 2d 531, 541 (纽约南区法院 2004)。其次，即使证词基于科学，技术或指定知识，也必须“与案件事实‘契合’”。City of Provid., R.I. 诉 Bats Glob. Mkts., No. 14 Civ. 2811 (JMF), 2022 WL 902402, at *8 (纽约南区法院 Mar. 28, 2022)。这要求专家证词保持在范围内：证词必须直接与陪审团需要解决的问题相关，但不能“篡夺”法院裁判员在向陪审团说明适用法律或陪审团将法律应用于案件事实时的角色。美国诉 Lumpkin 案, 192 F.3d 28, 290 (第二巡回法院 1999)；参见 Rezulin Prods., 309 F. Supp. 2d at 541。

规则 702 还要求提供的专家证词“是可靠原则和方法”的产物，这些原则和方法“可靠地

应用于案件的事实”。《联邦证据规则》702。在 Daubert 案中，最高法院列出了法庭可能考虑的非排他性因素，以确定专家的推理或方法是否可靠：（1）专家使用的理论或技术是否可以或已经经过测试；（2）理论或技术是否经过同行评审或发表；（3）使用的方法的已知或潜在误差率；（4）是否有控制技术运作的标准；以及（5）该理论或方法是否在相关科学界普遍接受。Daubert, 509 U.S. at 593-94。法院没有“被要求接受只与事实有关的专家意见的连接性证据”。Gen. Elec. Co.诉 Joiner, 522 U.S. 136, 146 (1997)。“当专家意见基于数据，方法或研究，但这些数据，方法或研究仅仅是支持达到的结论的不充分证据时，Daubert 和规则 702 要求排除不可靠的意见证词。”Amorgianos 诉 National Railroad Passenger Corp., 303 F.3d 256, 266 (第二巡回法院 2002) (引文省略)。

根据《联邦证据规则》402 和 403，如果专家证言与本案无关，或其证明价值“被不公平偏见、混淆问题或误导陪审团的危险所严重抵消”，则也可排除专家证言。在专家证词审查中，规则 403 发挥了“独特重要的作用，给予了地区法院对专家证词的审查，鉴于这种证据可能对陪审团的审议产生的独特影响”。Nimely 诉 City of New York, 414 F.3d 381, 397 (第二巡回法院 2005)。

最后，《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b)(1)(C)最近进行了修订，要求被告对于每个专家证人，提供“被告将从该证人那里获得的所有意见的完整说明”，以及“它们的基础和理由。”《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b)(1)(C)(iii)。尽管这“不要求对专家将在审判中给出的证词进行逐字复述”，但它要求提供的信息超过了规则先前要求的“书面摘要”。《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 Adv. Comm. Notes, 2022 Amendment。即使在 2022 年之前，该规则的咨询说明已经认识到这一要求的目的是“为对手提供公平的机会，通过有针对性的交叉质证来检验专家证词的是非曲直”，并“允许更完整的庭前准备”，规则 16 Adv. Comm. Notes, 1993 Amendment，本法院注意到“仅仅确定专家将作证的一般主题是不够的；相反，摘要必须揭示专家的实际意见”。Kaufman, 2021 WL 4084523, at *19 (收集案例)；见也美国诉 Valle 案，No. 12 Cr. 847 (PGG), 2013 WL 440687, at *5 (纽约南区法院 Feb. 2, 2013) (同样)。“如果被告未能根据规则

16(b)(1)(C)提供披露，地区法院可以在审判中排除专家的证词。”Kaufman, 2021 WL 4084523, at *19; 见也美国诉 Mahaffy 案, No. 05 Cr. 613 (ILG), 2007 WL 1213738, at *2 (纽约东区法院 Apr. 24, 2007) (同样); 美国诉 Bankman-Fried 案, No. 22 Cr. 0673 (LAK), 2023 WL 6162865, at *3 (纽约南区法院 Sept. 21, 2023) (排除被告拟议专家证人的证词)。

论点

I. 法院应当排除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

政府就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再次提出排除申请，根据《联邦证据规则》403 和未遵守《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b)(1)(C)(iii)的规定。

首先，政府承认，在政府指控被告在欺诈性招揽对该公司进行投资时虚报公司价值的案件中，专家对公司实际价值的证词可能是合适的，因为这确实是专家的职责范围。然而，正如法院所认识到的，被告的专家披露显然是不足的。请参阅 Daubert 命令第 3 页（结论是郭的通知“提供的详细程度甚至在最近对规则 16 进行修订之前也是不够的”）。虽然德拉贡先生获得机会作出补救性补充披露，但他的披露仍然严重不足。提供充分的披露以符合规则 16 的需要并不是一个简单的形式。事实上，在这种情况下，被告的不充分披露事实上已经阻碍了政府评估和回应雷蒙德·德拉贡拟提供的专家证词的能力。在审判前不到三周的时间里，政府仍然没有足够的关于雷蒙德·德拉贡的评估和意见的信息，例如保留自己的专家以反驳雷蒙德·德拉贡的结论和方法。因为被告的披露仍然是不充分的，如下所述，并且基于政府在其最初的 Daubert 动议中提出的理由，法院应当排除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

首先，尽管很难辨认，因为与雷蒙德·德拉贡的补充披露相关的附件缺乏足够的解释，并且通常不透明，但看起来这些附件超出了雷蒙德·德拉贡声称要提供的意见的范围——即“基于 2020 年 8 月可获得的信息，200 亿美元是 GTV 的合理估值。”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1 页。例如，附件 7 包含以下表格：底部，突出显示的行计算出 GTV 的平均股权价值分别为 2021 年为 7.556 亿美元，2022 年为约 30 亿美元，2023 年为约 100

亿美元。没有解释这些数字如何导致结论认为 2020 年 8 月的 20 亿美元的估值是合理的。¹事实上，这个证据中甚至没有代表 2020 年的数据。或许更令人不安的是，证据暗示——再次强调，由于披露的不足，很难确定——雷蒙德·德拉贡将向陪审团提供分析，暗示 100 亿美元的估值是合理的，即使这不是补充披露中描述的意见之一，也不清楚甚至如何达到这个估值。

由于对意见的理由和依据的解释完全不充分—再加上陪审团可能会产生严重的混淆—证据 7 没有明确说明证据中使用的 GTV 收入数字的来源，而是通过几层无法接受的道听途说才得出这些数字的来源。在第一层，数字似乎来自 A&M 报告，该报告是在 2020 年 12 月由 GTV 的律师在针对 SEC 调查的起诉中指示准备的。然后，A&M 在回应了针对 SEC 的传票后，以及与此相关的电子邮件清楚地表明，这些数字不是基于 GTV 的数据。请参阅 Ex. E（2020 年 12 月 15 日的 A&M 电子邮件链，解释 A&M 将使用“GNews 数据”，因为“GTV 媒体没有预测，只有初步测试数据”）。相反，它们是基于一个深受怀疑的预测进行的，这个预测作为进行此估值分析的基础。首先，预测是针对另一家公司 G News 的。其次，这个预测不是由 A&M（或雷蒙德·德拉贡，就这个问题而言）制定的，而是由可能进行了 GTV 私人配售欺诈的个人制定的，然后由 GTV 的律师在 SEC 调查中提供给 A&M 的。依赖于这些令人困惑的传闻层次，雷蒙德·德拉贡的分析和拟议的证词可能会使陪审团误以为他的分析是基于 GTV 的实际数据，而实际上并非如此。

毫无疑问，政府有权就这些问题对雷蒙德·德拉贡进行交叉审讯，但法院行使初步的把关作用，正是因为专家证词，即使经过严格的交叉审讯，也可能是“既有力又相当误导人”。请参阅 Daubert, 509 U.S. at 595（解释说，“在权衡规则 403 下的潜在偏见与证据的证明力时，……法官对专家的控制比对普通证人的控制更大，因为专家证据既有力又相当误导人”）。此外，在这里，这些重大的规则 403 问题与雷蒙德·德拉贡的披露的不足相互交织。披露根本没有解释为什么这种方法——使用不同公司的自说

¹ 甚至连表格中的计算也不清楚。例如，2022 年和 2023 年都有“收入”和“EBITDA”（即未计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的利润）两栏。但 2021 年只有“收入”一栏，没有“EBITDA”一栏。如前所述，在 2020 年，即德拉贡先生就 GTV 的价值（更具体地说，截至 2020 年 8 月）提出意见的年份，根本没有任何栏目。

自话 (ipse dixit) 的预测，这些预测是由参与所涉及的欺诈的人员制定的，而且在分析的目的上被简单地假定为准确——是一个合理的方法。德拉贡的补充披露仅仅声称“GTV 的增长预测是基于估值行业中常用的做法”，而没有涉及任何这些实际问题。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2 页。这有悖于规则 16 的设计初衷，即使是在 2022 年要求披露更多信息的修订之前，该条规则也是为了“为对手提供公平的机会，通过有针对性的交叉质证来检验专家证词的是非曲直”，并“允许更全面的审前准备”。联邦刑事证据规则 16，Adv. Comm. Notes, 1993 修正案。

雷蒙德·德拉贡还声称在达成他的意见时依赖于有关一组“比较公司”的“公开可获得信息”。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2 页。至关重要的是，没有解释雷蒙德·德拉贡的比较公司的计算“用户”的方法，以及每家公司的方法与 GNews 预测中的“用户”的定义和计算是否相符，或者有什么不同。² 请参阅，例如，Investopedia，Monthly Active Users (MAU) : Definition and How the Indicator Is Used (July 20, 2022) (“事实上，MAU (月活跃用户数) 的各个组成部分以及用于量化社交媒体趋势的其他指标都没有统一的标准，这就使得竞争环境变得模糊不清。”)。³ 这些失误不是要求进一步补充，是要求排除证词。请参阅 National Railroad Passenger Corp., 303 页 266 段 (“当一个专家意见基于无法支持达到的结论的数据、方法或研究时，Daubert 和规则 702 要求排除那些不可靠的意见证词。”)。

此外，德拉贡先生的披露完全没有足够解释他对“中共的审查行动如何可能为 GTV 创造一个利基市场，进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价值”的意见。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3 页。究竟，“中共的审查行动”如何针对郭而使 GTV 成为“市场上唯一或主导性的参与者”呢？难道封杀郭会消除 GTV 的所有竞争对手——根据雷蒙德·德拉贡的分析，这些竞争对手包括像脸书（现在的 Meta）和推特（现在的 X）这样的知名公司吗？或者也许重点是，如果中共停止了审查行动，GTV 可以在中国获得用户？但如果是这样，为什么这同样适用于脸书和推特呢？这种“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的情况是否包含在披露的附件中的任何不透明的计算中，还是不包含？政府和法院只能猜测雷蒙德·德拉贡的推理和

² 不知道德拉贡先生基于什么来讲解 GNews 的预测是如何处理这些问题的。

³ <https://www.investopedia.com/terms/m/monthly-active-user-mau.asp>

方法是什么，以及是否符合 Daubert 和规则 702 的要求。

披露中对 SPAC 的提及同样没有解释。具体而言，据说雷蒙德·德拉贡“考虑了特殊目的收购公司（‘SPAC’）行业的融资活动。”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2 页。证据 9 是 2009 年至 2021 年间 SPAC 的某些统计数据的图表。然而，既然封面信和证据 9 都没有表明雷蒙德·德拉贡将提供任何与 SPAC 相关的意见，也没有说明 SPAC 可能如何影响他将提供的任何意见或证词。政府和法院再次只能猜测。

最后，披露中列出的最后一个估值方法是“市场方法的反向求解法”。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2 页。这种方法在原始披露中没有被识别，并且在补充披露中仅以一句话描述。参阅同上。（“最后，雷蒙德·德拉贡考虑到作为 2020 年 GTV 私人股票发行的一部分筹集的资金……作为 GTV 价值的市场观点的证据（‘市场方法的反向求解法’）。）。虽然被告确实更全面地阐述了这种方法可能的原因——尽管是在律师签署的法律文件中，而不是专家，参见 Dkt. 195（郭的 2023 年 12 月 14 日辞退动议）第 30-32 页——但是，这种方法以及雷蒙德·德拉贡如何利用它达到他的意见，仍然在补充披露中没有得到充分解释，如修改后的规则 16 所要求的那样。

德拉贡先生在披露信息方面的这些失误个别地，当然也是综合地，剥夺了政府的公平知晓权和通过聘请自己的专家来充分准备回应的机会。信息披露的缺陷同样阻碍了法院按要求发挥把关职能的能力，尤其是在专家证词方面。Daubert, 509 U.S. at 595。现在，在距离庭审不到三周的时间里，已经给予被告机会做出补充性补充披露后排除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是合适的结果。不应允许被告再次补充德拉贡先生的披露内容，第三次试图按照刑事规则的要求公平地向政府提供通知。因此，根据规则 403，德拉贡先生的证词应被排除，因为他没有遵守规则 16(b)(1)(C)。

尽管如此，即使法院不倾向于完全排除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政府也恳请法院将证词限制在唯一一个雷蒙德·德拉贡的推理显而易见，而且不会冒险混淆陪审团的话题上：基于“市场方法的反向求解法”的估值意见。德拉贡补充通知第 2 页。尽管根据规则 16，补充披露是不充分的，但雷蒙德·德拉贡所引用的方法似乎是被告已经公平地在法律文件中描述的方法，假设如此，这种方法是可辨认的，并且降低了误导或混淆陪审

团的风险。请参阅 Dkt. 195（郭的 2023 年 12 月 14 日辞退动议）第 30-32 页（阐述了这种估值过程的推理，并引用了描述这种估值过程的初创公司的权威）。因此，如果法院不完全排除雷蒙德·德拉贡的证词，政府恳请法院将证词限制在基于该方法的估值意见上。

II. 法庭应当排除玛吉·斯克拉的证词，或者，限制其范围

A. 斯克拉女士的补充通知

斯克拉女士的补充通知确定了她在庭审中提出的六项意见。

- 意见 1：斯克拉女士的意见是，加密货币提供了匿名性，并且受到生活在专制政权下的个人的青睐。
- 意见 2 有几个部分：(a) 有一个共同的理解，加密货币使用“区块链技术；”(b) 智能合约可以用来创建加密货币；(c) HCN 和 HDO 是“使用智能合约铸造的，可以在公共以太坊区块链上看到，并且使用法定货币购买并交易，它们符合“加密货币”的共同市场理解；”和(d) “[基于白皮书]，HCN 被设计为交易币，HDO 被设计为稳定币。”
- 意见 3：基于 Armanino 的审计报告，以及喜马拉雅交易所与供应商的关系，“喜马拉雅交易所被设计为加密货币交易所。”
- 意见 4：基于未指明的公开材料、Armanino 报告和政府的专家报告，“喜马拉雅交易所运作为中心化交易所。”
- 意见 5 有几个部分，通常描述了加密货币交易所、代币和钱包的运作。包括“证据表明，代币没有实质性的链上交易或兑换活动，比如 HCN 和 HDO，并不意味着该代币不是加密货币。”
- 意见 6 有几个部分：(a) 代币的价值和成功取决于用户的采用；(b) 代币发行者进行营销工作；(c) 营销包括对代币使用的演示；(d) 关于市场参与者“理解”的解释，以及关于使用加密货币进行交易的假设“场景”。

B. 斯克拉女士的补充披露仍未能符合规则 16 的通知要求

被告对玛吉·斯克拉的补充专家通知仍然不足。虽然补充通知提供了有关斯克拉女士所谓意见的信息，但补充通知未提供足够的信息，说明这些意见是如何形成的。在其 2024 年 4 月 24 日的命令中，本法院要求郭提供一份“提供所有意见的完整陈述”和“其基础和理由”的披露。Daubert 命令第 5 页（引用《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b)(1)(C) (iii)）。郭未能满足法院的指示，现在已经两次未能满足刑事程序的要求。排除是适当的

关键是，斯克拉女士的补充通知没有披露她意见的“基础和理由”——即，她是如何形成她的意见的。斯克拉女士的补充披露仅仅声明她的意见部分是通过审查“其他公开可获取的材料”形成的。但是并没有提供关于斯克拉女士审查了哪些“公开可获取的材料”的信息，甚至没有提供她审查了哪些一般类别的公共材料的信息。这种缺陷意味着政府没有“收到关于证人证言内容和可能反驳的充分信息”。见规则 16，咨询委员会关于 2022 年修正案的注释。政府和本法院只能猜测斯克拉女士使用了哪些“公开可获取的材料”作为“她意见的基础和理由”。参见同上。

斯克拉女士的补充通知在她依赖的其他类别的材料方面也模糊不清。补充通知指出，斯克拉审查了“在本案中披露给辩护方的大量文件”，但仅通过类别来识别这些文件。（见斯克拉 Supp. Notice at 1（“与喜马拉雅交易所的保管安排和能力有关的记录”）；同上 第 2 页（“与喜马拉雅交易所代表履行的工作相关的文件”）。关于这些文件的一般类别，补充通知提供了审查的材料的例证性示例（例如“与 BitGo 的安排”和“CertiK”），但没有确定斯克拉女士考虑了这些类别中的其他材料。因此，她意见的基础缺失。⁴

正如本法院指出的那样，“专家意见需要解释专家是如何得出结论的，以及支持该结论的方法或证据是什么。”见 Dkt. 305（引用 Riegel 诉 Medtronic 有限公司案, 451 F.3d 104, 127（第二巡回法院 2006））。补充披露中的信息不足意味着政府无法评估斯克拉女士是如何得出她的结论的。这一点很重要，因为政府无法测试斯克拉女士是如何得出她的意见的方式，也无法确定它是否足够可靠或是否可以挑战。政府也无法在庭

⁴ 相比之下，在政府提议的加密货币专家披露方面，政府向辩方提供了一份该专家审查过的所有材料的副本，或以其他方式具体指明了材料以及供辩方审查的确切位置。

审上充分提出证据。见美国诉 Mrabet 案, No. 23 Cr. 69 (JSR), 2023 WL 8179685, at *1 (纽约南区法院 Nov. 27, 2023) (“2022 年专家通知的修改旨在促进庭审准备, 使各方有充分的机会准备交叉质证专家证人, 并在需要时获得对立专家证词。”)

补充通知未披露斯克拉女士意见的基础要求排除其在庭审中的证词。或者, 法院应要求斯克拉女士具体披露她审查以形成意见的所有材料, 无论是公开的还是其他的。

C. 即使斯克拉女士的披露是充分的, 她的证词也应当被限制

即使斯克拉女士的意见基础得到了充分披露, 她的某些意见也是不适当的, 如下所述。

1. 斯克拉的第三个意见不当地依赖传闻

斯克拉女士的第三个意见是基于传闻的不当论据, 因为它依赖于喜马拉雅交易所的审计和该审计员收集的材料, 以及喜马拉雅交易所发布的文件。

背景是, Armanino 是一家会计事务所, 曾一度专注于审计各种与加密货币相关的企业。⁵Armanino 对喜马拉雅交易所进行了“审计”, 其中包括审查喜马拉雅交易所提供的文件和对喜马拉雅交易所员工的访谈。政府在调查中从 Armanino 处获得了 Armanino 的审计和基础审计材料, 并在很久以前将其提供给了辩护方。政府预计在庭审中提出 Armanino 提供的仅有的几份文件作为证据, 例如: 喜马拉雅交易所提供给 Armanino 的人员名单; 以及 Armanino 发布的一份两页的文件, 喜马拉雅交易所发送给法院, 作为其稳定币储备的所谓证据。政府不打算提供其他从 Armanino 处获取的大量材料的证据, 包括但不限于, 与 Armanino 人员的访谈、Armanino 工作成果以及喜马拉雅似乎提供给 Armanino 的各种其他文件。进一步说, 喜马拉雅交易所的白皮书是由喜马拉雅交易所编写和发布的文件, 描述了它们声称是 HCN 和 HDO 的特性。政府打算在庭审中将白皮书作为证据提出。

⁵ 根据公开报道, Armanino 已经结束了其加密货币审计业务。参见福布斯杂志, FTX.US Accounting Firm Armanino Ends Crypto Audit Practice, 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详情可登录 <https://www.forbes.com/sites/emilymason/2022/12/15/ftx-accounting-firm-armanino-ends-crypto-audit-practice/?sh=325a1aa7362f> (最后访问日期: 2024 年 5 月 3 日)。

斯克拉女士的第三个意见显然是基于 Armanino 报告和喜马拉雅交易所发布的白皮书(“基于白皮书和 Armanino 准备的报告中描述的交易所运营情况, 喜马拉雅交易所被设计为加密货币交易所。”)。虽然白皮书将成为证据, 但 Armanino 的审计不会、交易所在准备审计过程中向 Armanino 提供的许多文件也不会成为证据。⁶事实上, 被告不能为了证明真实性而介绍审计报告或那些支持材料, 因为它们构成不合规的传闻。然而, 斯克拉女士的第三个意见不当地旨在将否则不可证实的 Armanino 审计材料的内容呈现给陪审团。作为传闻材料的代言人并不是专家证词的适当用途。见美国诉 Dukagjini 案, 326 F.3d 45, 59 (第二巡回法院 2003) (专家证人不得通过“依赖……与未作证人的谈话”来“规避禁止传闻的规则”(引用《联邦证据规则》801(c)和 703)); 美国诉 Mejia 案, 545 F.3d 179, 197 (第二巡回法院 2008) (“然而, 专家不能简单地向陪审团传递传闻……否则, 专家只是“重复传闻证据, 而没有应用任何专业知识。”)。

虽然在某些情况下(本案中并不存在)专家可能依赖传闻形成意见, 但只有在“如果该领域的专家合理地依赖这些[传闻]证据来形成他们的意见。”美国诉 Mulder 案, 273 F.3d 91, 102 (第二巡回法院 2001)。这个测试在这里没有得到满足。例如, 对于斯克拉女士的第三个意见, 提供了斯克拉的第三个意见基础的 Armanino 文件提到了 Armanino 对喜马拉雅交易所进行的审计。没有行业标准, 而且斯克拉女士的通知也没有提出其他指示, 表明加密货币领域的专家依赖私人审计的非公开组成部分来评估一个实体是否“被设计成加密货币交易所”。斯克拉补充通知第 2 页。Armanino 的审计是基于一个调查, 其中包括审查喜马拉雅交易所提供给 Armanino 的文件和 Armanino 与喜马拉雅交易所员工进行的对话。然后, Armanino 对喜马拉雅交易所形成了意见。斯克拉女士不应被允许将 Armanino 的意见作为她自己的意见, 也不应该被允许以 Armanino 材料中的传闻作为她意见的基础。因此, 斯克拉女士的第三个意见应被排除。

2. 斯克拉的第三个、第四个和第六个意见不可靠

为了使专家证词成为可接受的, 法庭必须确定“证词基于充分的事实或数据”, “证

⁶ 由于斯克拉女士只是分类确定了她所依据的文件, 因此她的分析仍有可能包括对喜马拉雅交易所员工之间通信的依赖, 例如喜马拉雅交易所人员之间的电子邮件, 而这是不允许的传闻证据。见《联邦证据规则》第 801(d)(2)(E) 条 (同谋者的陈述只有在“针对对方当事人”时才可采纳)。

词是可靠的原则和方法的产物”，以及“专家已将这些原则和方法可靠地应用于案件的事实。”《联邦证据规则》702。 斯克拉女士的第三、第四和第六个意见未能通过此测试。

斯克拉女士的第三和第四个意见将喜马拉雅交易所描述为一个加密货币交易所，更具体地说，是一个中心化的加密货币交易所。斯克拉女士的第三个意见是“喜马拉雅交易所被设计成加密货币交易所”的意见，她基于某些文件中的描述以及该交易所与某些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事实得出了这一结论。斯克拉女士的第四个意见——“喜马拉雅交易所作为中心化交易所运营”——同样是基于审查材料，包括一系列神秘的“公开材料”。但是斯克拉女士没有指出任何研究、调查甚至是行业标准，证明加密货币领域的个人审查了前述类别文件中的描述，或者与交易所可能签订合同的“认可供应商”名单，作为确定一个实体是“被设计成加密货币交易所”或“中心化交易所”的依据。结果是，斯克拉女士提出了看似不是基于足够可靠和被接受的方法的专家意见。“当一个专家意见基于数据、方法或研究，这些数据、方法或研究简单地不能支持所得结论时，Daubert 和规则 702 规定排除这种不可靠的意见证词。”*Nat'l Railroad Passenger 公司*, 303 F.3d at 266 (第二巡回法院 2002); 见 *Gen. Elec. 公司诉 Joiner*, 522 U.S. 136, 146 (1997) (“法院无须 “采纳” 仅由专家的推断与[事实]相关联的意见证据。”)。

斯克拉女士的第六个意见也同样不可靠。这个意见涉及到加密货币的早期采用以及市场参与者的“理解”。实际上，这第六个意见没有任何依据。这只是斯克拉女士关于“早期采用”加密货币代币的猜测。意见 6.d. 值得特别关注。补充披露表明，斯克拉女士寻求就市场参与者关于代币使用的“理解”提出意见。斯克拉补充通知第 4 页。第 6.d. 意见特别令人不安，因为斯克拉女士没有为她对市场参与者理解的知识提供任何依据——斯克拉女士既没有引用行业研究、民意调查数据，甚至没有任何文件作为这样一个意见的基础。斯克拉女士的第六个意见——尤其是 6.d. 意见，关于市场参与者的心理印象——是典型的“自说自话”意见，这种意见应予以把关。

事实上，本法庭以前在加密货币领域排除了专家证词，因为所提出的专家的数据与他们的意见之间存在着分析上的巨大差距。见 *Sec. & Exch. Comm'n 诉 Ripple Labs 有限公司* No. 20 Civ. 10832 (AT), 2023 WL 5670711, at *13 (纽约南区法院 Mar. 6,

2023) (“事件研究仅显示新闻公告与 XRP 价格变动之间的相关性。他关于因果关系的陈述仅受到他的“专家所言”的支持”。) 这里的情况更值得被排除，因为斯克拉女士关于早期采用代币的第六个意见——特别是第 6.d.关于市场参与者心理印象的意见——没有任何信息、数据或方法作为基础。这是一种只凭斯克拉女士的“说法”作为依据的意见这样的意见是不合适的，应该被排除。美国诉 Ray 案, 583 F. Supp. 3d 518, 542 (纽约南区法院 2022) (排除试图根据一种方法提出“凭空想象”意见的辩方专家，这种方法“没有可遵循的标准，没有可参考的经同行评审的研究，也没有在所提供的唯一测试中得出可指导另一位[专家]得出相同意见的分数”)。

3. 斯克拉女士的其余意见可能需要限制性指示

斯克拉女士所谓的专业知识源于她作为律师的培训。她曾在一家民事律师事务所工作，并在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 (“CFTC”) 和芝加哥联邦储备银行担任顾问职务。斯克拉的补充通知第 1 页。假设法院认为斯克拉女士的通知充分（或提供第三次机会让斯克拉女士提供法律上充分的通知），则不得使用斯克拉女士的证词来表明喜马拉雅交易所满足适用的监管要求或以其他方式“合法”运营。使用专家证词来证明适用于加密货币的法律框架是不恰当的。见 Bilzerian, 926 F.2d at 1294 (“专家在法律问题上的证词是不可接受的。”)。此外，郭不能试图利用斯克拉女士的先前经验来传达喜马拉雅交易所符合行业标准或以其他方式符合法规。那会让陪审团感到困惑。本案的焦点是被告的行为如何与适用于被指控犯罪的法律相比较。将喜马拉雅交易所与一般行业惯例进行比较是无关紧要的，并会使陪审团困惑，不知道他们需要做出什么决定。见美国诉 Mendlowitz 案, No. 17 Cr. 248 (VSB), 2019 WL 6977120, at *5 (纽约南区法院 Dec. 20, 2019), aff'd, No. 21-2049, 2023 WL 2317172 (第二巡回法院 Mar. 2, 2023) (排除辩方专家，因为“陪审团不需要了解支付处理行业的一般行业惯例就能对本案做出裁决。陪审团需要决定的问题是被告在相关时间段内的行动和/或言论是否违反了电信欺诈法。”)。此外，在刑事案件中，规则 704(b)阻止专家意见关于“被告是否具有构成指控罪行要素的心理状态或条件”。《联邦证据规则》704(b)。即使喜马拉雅交易所通常与更广泛的行业惯例一致行事，被告也不能利用斯克拉女士的拟议证词向陪审团传达一个不适当的意见，即被告缺乏犯罪意图。见 Rezulin Prods., 309 F. Supp. 2d at 541 n.23 (专

家代替陪审团的“判断是不恰当的”)。

因此，如果斯科拉女士作证，⁷根据她的证词，可能有必要让法庭向陪审团作出指示，即符合行业标准或法规并不意味着被告缺乏犯罪意图和/或斯科拉女士作为监管者的地位并不意味着喜马拉雅交易所符合所要求的法规。现在不需要解决这样的问题，但政府只是要求在斯科拉女士作证结束时，有机会就这一指示发表意见。

III. 法庭应限制保罗·多兰的证词

郭提供了保罗·多兰的证词，他是一位前英国政府雇员和“企业风险专业人士”，多兰补充通知第 1 页。多兰的证词涉及的话题范围广泛，涵盖了从中国政策对西藏独立到加拿大反情报法律的各个方面。参见同上，第 2 页、第 6 页。法庭有条件地允许证据仅限于证实郭受到中国共产党（“CCP”）针对的主张，同时认识到“CCP 相关证据的呈现可能会有‘混淆问题、误导陪审团、过度延迟、浪费时间或不必要地呈现累积证据’”的风险。参见同上（引用《联邦证据规则》403）。在此欺诈审判中将 CCP 相关证据保持在适当范围内，以便“法庭...密切监管[郭]的证词”以及他的证人的证词。Dkt. 319（“5月2日 MIL 命令”）第 14 页。根据这一指导方针，法庭应该严格限制多兰先生的任何证词，以确保它紧密地集中在建立郭的“对 CCP 的担忧超出了单纯的偏执”这一点上。同上。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排除多兰先生提出的大量证词，这些证词远远偏离了法院表示将允许提供与 CCP 相关证据的目的，而且这些证词只不过是将不被允许的传闻转入审判记录而已。

A. 程序历史

2024 年 4 月 1 日，郭首次通知了他打算传唤保罗·多兰的意图。法院认为多兰的通知不足（连同当天提交的其他三份专家通知），因为它“仅仅确定了专家将就哪些一般主题发表证词”，而不是“专家的实际观点”。Dkt. 305（“4月24日 Daubert 命令”）第 3 页；也见同上第 4 页（将多兰先生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腐败性质”的拟议证词作为

⁷撇开其专家通知的不足不谈，为了缩小法庭面前的问题，政府并不反对斯科拉就加密货币的好处（第 1 号意见）、区块链技术的应用（第 2 号意见）和加密货币交易所的运作（第 5 号意见）提供有限的证词。政府缩小争议问题的努力丝毫不会影响斯科拉女士其他意见的可采纳性。

特定不足的示例)。

2024年4月29日,郭提交了多兰的补充通知。这份补充与第一份多兰通知在实质上类似,将前者的28个摘要主题类别(例如,第一份多兰通知主题24(“其他国家如何应对中国共产党针对异见人士的问题”))整合到后者的10组意见中(例如,多兰补充通知意见10(“与美国结盟的国家也通过新的国家安全立法打击中国的非法情报活动...”))。

2024年5月2日,法庭裁定郭可以提供有限的证据证明他对CCP的担忧“超出了单纯的偏执”,在承认“出示与中共有关的证据”可能“肯定”会造成规则403所保护的危险的同时,法院表示将“密切关注”郭的证人,以防止向陪审团出示不当证据。5月2日MIL命令第14页。5月2日MIL命令与法院于2024年2月21日关于郭的第二份强制性动议的法庭命令(Dkt. 243,即“2月21日发现命令”)共同限制了CCP相关证据的范围,该命令限制了郭的担心只针对他的家人和共同被告。“其余的CCP相关证据将不被允许”。见2月21日的发现命令第6页;另参见同上第9页(驳回关于CCP针对除了“郭、他的家人和共同被告”以外的任何个人的发现强制性诉讼)。

B. 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只有很少部分与5月2日MIL命令一致

只有多兰先生提出的证词的小部分与法庭的命令一致,即“CCP相关证据”被用来证实郭对自己被中国当局针对的担忧。在法庭倾向于允许这一主题上的专家证词的范围内,法庭应该将多兰先生的证词限制在多兰补充通知的以下部分:

- 意见1: 中国共产党的镇压性质,以及它利用中国国家机器监控和镇压反对派言论的做法。监控和压制反对者的言论。(正如下文所讨论的,意见1关于“五毒”的额外讨论部分,即CCP的政策,其中包括对各种国家独立运动的政策,应根据规则403予以排除。)
- 意见2、4和5: 如果仅限于重点解释“猎狐行动”是一场“针对.....居住在中国境外、被中国共产党视为政治威胁的中国公民的运动”,意见2,以及该行动由某些中国国家机构执行,意见4,包括一些已知在美国开展活动的机构,意

见 5。

• 意见 6 和 7：如果仅限于重点解释中共及其代理人用来开展猎狐行动的技术。

因此，只有这些多兰先生的证词部分，才能与 5 月 2 日 MIL 命令一致。但是，如下所述，多兰先生提议的大部分证词偏离了法庭对 CCP 相关证据的有限范围，应予以排除。

C. 大部分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应根据 403 和 702 规则予以排除

1. 适用法律

5 月 2 日的 MIL 命令解释了 CCP 相关证据仅在于“显示被告对 CCP 的针对性担忧是客观合理的...为他们的行为提供某些非定罪性解释。”。见同上。因此，专家对 CCP 的证词将不会“帮助事实的审判者...确定有争议的事实”——这是根据规则 702 设置的门槛，如果它超出了法庭已判定与 CCP 针对“[郭]、他的家人、他的共同被告或起诉书相关的公司实体”证据相关的范围，5 月 2 日 MIL 命令第 13 页。参见，例如，美国诉 Rahman 案，189 F.3d 88, 134（第二巡回法院 1999 年）（确认排除了大部分“与陪审团面前的不相关的问题不相关的专家证词”）；美国诉 Bankman-Fried 案，22 Cr. 673 (LAK)，2023 WL 6162865, *3（纽约南区法院，2023 年 9 月 21 日）（排除专家的“背景证词”，这将是“纯粹的叙述”并且“与审判问题无关”）。

5 月 2 日的 MIL 命令还预计“CCP 相关证据可能会导致‘混淆问题、误导陪审团、过度延迟、浪费时间或不必要地呈现累积证据。’” 14 页（引用《联邦证据规则》403）。根据《规则》403，法院“可排除相关证据 如果证据的证明价值被”5 月 2 日 MIL 命令中确定的一个或多个危险严重抵消”，法院“可排除相关证据”。

专家不能“仅仅将那些传闻传达给陪审团。”美国诉 Mejia 案，545 F.3d 179, 197（第二巡回法院 2008 年）（认定地方法院应该排除专家证词，该证词主要由“他调研的一些文章”、“执法人员的报告”和“互联网研究”组成）。

2. 大部分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是不相关的，无法根据规则 702“帮助事实的审判者”

大部分多兰先生拟议的证词超出了法庭关于 CCP 相关证据的命令范围。《多兰补充通知》承诺进行以下无关紧要但却详尽的离题讨论：

- "CCP 描述了它在国内外不能容忍的'五毒'或信仰。这 "五毒 "是 (i) 民主信仰；(ii) 宗教团体或人物，如法轮功或达赖喇嘛；(iii) 台湾独立；(iv) 西藏独立；(v) 新疆（或维吾尔族）独立。" 意见 1。
- 来自“美国执法机构发言人”的传闻公开声明的内容。见意见 2。
- “秘密、非法的中国警察站的数量和位置”，包括在与本案无关的数十个国家。见意见 5。
- CCP 除了针对个人之外的其他活动，例如“招募或试图招募当地国民，然后指导他们申请当地、州和联邦机构的工作”，“作为[CCP]在外国影响舆论的广泛行动的一部分”。见意见 7(j)。
- 与无关的美国执法行动的传闻文件的内容。见意见 9（描述了有关 "DOJ 指控文件 "的证词，并重述了 FBI 公共网站上的文字）。
- 其他国家政府针对 CCP 在其司法管辖区活动采取的行动。见意见 10（描述就加拿大 1985 年《信息安全法》和澳大利亚 "应对外国干涉日益严峻的挑战" 的立法等问题提出的证词）。

这些主题都不足以与 CCP 被指控针对郭的相关性进行足够连接，因此在审判中不相关，也不在法庭关于这一主题的命令范围内。因此，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的这些部分应根据规则 702 与之不一致的原因而被排除。

3. 大部分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会产生规则 403 所设想的危险

除了大部分多兰先生拟议的证词超出了本法庭关于 CCP 相关证据的相关性范围之外，还有相当一部分证词必须被排除，理由是它会造成有偏见的干扰。见《联邦证据规则》403。

如上所述，此欺诈案中关于 CCP 活动的证词的唯一合理目的是为了证实——在“不

必要地呈现累积证据”下，《联邦证据规则》403——郭相信自己受到 CCP 针对的信念，并否认郭的相关担忧只是“单纯的偏执”。319 号文第 14 页。此审判不是对 CCP 行动的评议。在这次审判过程中进行了长时间的转场，变成一部关于地缘政治阴谋的法庭纪录片——参见，例如，多兰补充通知，Op. 7(j)（就中共在“地方、州和联邦机构”的职位上安插其国民一事提供证词）——将“混淆问题”并且“误导陪审团”关于他们需要考虑和决定的核心问题：郭是否主持了一项欺诈阴谋，使数千人损失了超过十亿美元。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的长度和深度——参见，例如，多兰补充通知，Op. 8（提出有关“司法部和联邦调查局的职责，以对抗外国政府的‘跨国镇压’”）——在即将进行的审判中，其造成“问题混淆”和可能“误导陪审团”的倾向是不言而喻的。因此，《联邦证据规则》403 要求严格限制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的广度和深度。

4. 大部分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会将不可接受的传闻传达给陪审团

大部分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完全由不可接受的传闻的重复组成，因此他提议“仅仅将那些传达给陪审团的传闻。”美国诉 Mejia 案，545 F.3d 179, 197（第二巡回上诉法院 2008 年）。在 Mejia 案中，第二巡回法院认为，采纳一名专家的证词属于滥用自由裁量权，因为该专家作证的依据之一是“他研究过的一些文章”、“来自执法人员的报告”和“互联网研究”。545 F.3d at 197。大部分多兰先生的拟议证词有着同样的根本缺陷。他的证词显然包括重新陈述美国执法官员的公开言论，多兰补充通知第 1 页（联邦调查局局长 Wray 的言论），通过重新阐述美国执法机构的公共网站上的语言来描述美国执法机构的“职权”，见第 5 页，并对“DOJ 的起诉文书”中的内容进行证词，见同上这种证词“无论如何都没有让[他的]专业知识发挥作用”并且应该被排除。Marvel Characters, Inc.诉 Kirby, 726 F.3d 119, 136（第二巡回法院 2013 年）（确认排除专家证词，因为专家证词“引证了……过去具体事件的事实细节”，而这些“报告……基本上是以传闻证词为基础的”）；见，例如，Malletier 诉 Dooney & Bourke, Inc.案，525 F. Supp. 2d 558, 666（纽约南区法院，2007 年）（“当事方不能仅仅召唤专家作为引入传闻的渠道，以假装作为证词基础的传闻是专家所用的。”）。

法庭已有条件地允许有限的 CCP 针对性证据，目的是为了证明郭相信自己受到

CCP 的针对，并反驳任何郭相关担忧是“纯粹的偏执”的观念。5月2日 MIL 命令第 14 页。除了以上第 III.B 节中讨论的有限例外情况外，应排除多兰先生的证词。

IV. 法院应当排除托马斯·毕晓普的证词，或者进行 Daubert 听证会

政府再次提出动议，要求根据《联邦证据规则》第 403 条和未能遵守《联邦刑事诉讼规则》第 16(b)(1)(C)(iii)条排除毕晓普先生的证词。

即使在考虑到毕晓普先生的补充披露后，政府仍然无法理解：(a)毕晓普先生对涉案账户交易分类的依据；(b)毕晓普先生预期的“意见”的实质；以及(c)法院如何确保预期的证词不会对陪审团造成过度困惑。

首先，政府承认在政府提出洗钱指控的案件中，预期会出现关于财务交易和资金流动分析的证词。然而，正如法院认可的那样，被告关于毕晓普先生的专家披露明显不足。见 Dkt. 305 第 4 页（通知“未解释毕晓普的会计方法。”）。法院命令被告补充披露“提供‘所有意见的完整说明’和‘其基础和理由’。” Dkt. 305 第 5 页（引用《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b)(1)(C)(iii)）。尽管被授予了这个机会，但毕晓普先生的披露仍然明显不足，未能提供他的意见以及这些意见的基础的完整说明。见《毕晓普披露文档》第 2 页；《毕晓普补充披露文档》第 2-3 页。被告未能提供符合规则 16 的披露，这妨碍了政府评估和回应毕晓普先生拟议的专家证词的能力。政府仍然没有足够的信息了解毕晓普先生的方法论和假设，以便，例如，让政府确定反驳专家或以其他方式评估毕晓普先生所陈述的方法论和意见的可靠性——尤其是在离审判开始不到三周的情况下。

即使有足够的时间，披露也没有以足够的特定性表述毕晓普先生对费用的分类，以使政府能够评估拟议证词是否“基于可靠的原则和方法的产物”，并且将反映出“这些原则和方法的可靠应用。”《联邦证据规则》702。证据 A 的“方法”一节对毕晓普先生的四类开支--公司开支、政治运动开支、个人开支和未确定开支--之间分配的交易类型的描述不够充分。例如，通知指出毕晓普先生“根据个人/实体的姓名和/或在线调查”对每笔交易对手方进行了分类，以确定交易的性质。见 Ex. A。这一泛泛的描述使政府无法了解：(a)哪些对手是根据名称分类的；(b)毕晓普先生用于确定特定名称分配

到他的四个类别中的任何指导或度量；(c)关于这些决定的任何指导或度量的来源；(d)哪些对手是根据“在线调查”分类的；以及(e)毕晓普先生依赖的网站是什么，更不用说毕晓普先生的方法是否“在领域内是可靠且普遍接受的。”见《联邦证据规则》702。

其次，毕晓普先生预期的证词——如通知中所述——是以总结证词的形式，不反映可靠的、可测试的方法论或分析。毕晓普先生补充披露中引用的四个预期意见根本不能算是“专家”证词，因为它们并没有反映出“科学、技术或专业”知识。”《联邦证据规则》702。归纳起来，毕晓普先生认为：

- 1) 毕晓普分析的 94⁸个账户中的资金被用于支付各种费用，包括：“工资和供应商”费用（定义为“公司费用”）；“与郭先生所在的政治运动的活动相关的费用...比如支持抗议活动的费用”（定义为“爆料革命”费用）；“郭先生及其家人的个人费用”（定义为“个人费用”）；以及其他费用（定义为“未确定费用”）；
- 2) 郭的个人费用包括游艇和私人飞机的维护、汽车，以及似乎还有其他奢侈品生活方式的费用，并且他的个人支出从 2015 年到 2023 年相对稳定⁹；
- 3) 郭在农场贷款计划之前和之后都有巨额的个人支出；
- 4) 从 2015 年到 2023 年，被归类为“其他”的流入资金数量超过了“个人”和“未确定”支出的总和。

如上所述，毕晓普先生的意见更准确地被描述为总结证词，而不是专家证词。它们似乎是基于对各种银行和其他财务记录的审查，并且实际上只是以各种不同的方式陈述了这些记录中的信息。政府承认毕晓普先生或另一位辩方证人可以作证并总结银行记录中反映的交易。但是，拟议证词并未达到“专家”意见的水平，法院应当行使其“把关角色”。Daubert, 509 U.S. at 597。

⁸ 毕晓普先生在其分析中纳入的账户之一是 ACA Capital 在阿布扎比第一银行的账户。法院认为，该银行账户的记录在庭审中不可采纳。Dkt. 319。据政府了解，辩方打算据此修改毕晓普先生的分析。

⁹ 从 2015 年到 2023 年，“个人”支出（毕晓普先生将其定义为包括“向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支付的游艇、私人飞机和汽车经销商费用”）反映了一种“一致的模式”。

具体而言，通知还没有提供足够的信息来评估毕晓普先生在定义对证词的任何相关性方面所应用的方法。尤其是，毕晓普先生将哪些对手与农场贷款计划相关联，从而确定哪些交易构成了农场贷款计划资金流入的重要性，毕晓普先生似乎并没有定义清楚。相反，毕晓普先生似乎通过应用以下完全不科学、不可靠和不可测试的假设来定义农场贷款资金流入：

- 毕晓普先生自动排除了任何“[来自 HCHK 的]流入”（这可能意味着在 HCHK Technologies, Inc.或 HCHK Property Management 的 36 个账户中的任何一个名义上的账户之间的任何进账交易，尽管从披露的内容上并不清楚）——没有迹象表明他分析了所有 HCHK 的进账交易，并且根据对手信息（或“互联网调查”）确定这些流入与农场贷款计划无关。
- 毕晓普先生自动排除了“与郭相关的实体”来源的流入资金——既没有标识这些“相关”实体，也没有解释为什么他排除了这些资金流入，并将此作为一个规则。
- 毕晓普将从 Greenwich Land 到 Lamp Capital 的单笔 900 万美元电汇分为两个独立的类别，用于他的分析，将 400 万美元归类为农场贷款资金，将 500 万美元归类为“其他流入”——没有任何解释或理由。

事实上，毕晓普的披露误导性地将“相关”一词引入，以与法院相同地迷惑陪审团。具体而言，披露指出毕晓普的“专家”意见将包括“相关资金流入的性质和量，以及在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带来和管理农场贷款计划资金的相关资金流出的性质和量。”《郭文贵对排除专家申请的反对意见》Dkt, 288, 第 16 页（添加了强调）。需要明确的是，政府并不争议任何一方在审判中可能提出的论点与交易和资金流动有关，无论是支持还是反驳政府对洗钱和欺诈所提出的指控。也就是说，毕晓普先生的专家通知尚未确定毕晓普先生选择的具体资金转移是否与郭面对的欺诈和洗钱指控的任何辩护的特定相关性——特别是，正如本文所述，毕晓普先生对交易的分类存在致命的事实缺陷。事实上，对于郭来说，花费欺诈所得的辩护对电汇欺诈或证券欺诈指控没有帮助（包括游艇和私人飞机支出在内的个人费用）。他花费的金额（即在 2018 年之前）与他在收

集欺诈所得后花费的金额¹⁰大致相同，这并不是免责的理由。法院不应允许辩方将毕晓普先生不经支持和不可靠的分析证据为一种“专家”意见，这种做法肯定会使陪审团困惑并且对政府构成不当的损害。

第三，毕晓普先生陈述的方法是不可靠的，并且与本案的特定情况不一致。尽管喜马拉雅农场联盟和提供贷款计划的农场是毕晓普先生预期证词的任何可能相关性的核心，但对证据 A 的简要审查显示毕晓普先生的假设和方法既不“可靠”也不“可靠地适用于……案件事实。”《联邦证据规则》702。如上所述和在附件 A 中，毕晓普先生明确排除了 HCHK 的任何进账流量，没有对他的方法论做出解释。仅举一个例子：证据 A 反映了在农场贷款时间段（即 2020 年 5 月之后）在 TD 银行的 HCHK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户和 HCHC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账户中进行的三笔进账交易。见《毕晓普补充披露》证据 A，“数据”标签页，第 9964、9968 和 9973 页。这三笔进账交易，或者说是流入，来自香草山有限责任公司，总共 2,908,880 美元。参见同上。香草山有限责任公司是纽约农场经营的公司实体，并且是被指控是被指控的 RICO 企业的成员之一。见起诉书¶ 3.a。因此，香草山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资金是 G 企业的收益。尽管毕晓普先生将香草山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流入/流出类型标记为“农场实体”，但他随后将这些资金归类为“与郭相关的其他流入”，并且基于上述假设，似乎不认为这些进账资金与农场贷款计划相关。这根本没有意义。“当专家意见基于数据、方法论或研究时，这些数据、方法论或研究根本不能支持所得出的结论时，Daubert 和规则 702 要求排除那些不可靠的专家意见。”Amorgianos 案, 303 F.3d at 266；见 Heller 诉 Shaw Indus., Inc. 案, 167 F.3d 146, 153 (第三巡回法院 1999 年) (“[法院]必须检查专家的结论，以确定它们是否可以可靠地从专家所知的事实和所使用的方法论推导出。”) 鉴于政府很难理解毕晓普先生未加解释的理论，以及他在本案事实中前后不一地应用其所述方法，法院无法保证毕晓普先生的证词只会混淆陪审团。

虽然政府有权就这些事项对毕晓普先生进行交叉质证，但法院对专家证词的初步

¹⁰毕晓普先生在他的分析中以 2020 年 5 月为界限，这是政府指称农场贷款计划开始的时间。但毕晓普先生的分析忽略了更广泛的事实指控，这些指控称郭在 2018 年左右（通过法治机构，后来通过 GTV 私募）开始实施一项欺诈计划。政府并未指称毕晓普先生分析中包含的家庭办公室账户中的唯一欺诈所得仅来自农场贷款计划。因此，毕晓普先生将农场贷款收益与其他类别（如其他、未分类、个人或政治运动开支）分离的方法误导性地暗示了在其农场贷款收益类别之外的资金不是被指控的欺诈所得。这在事实上一是错误的，并且有很大风险会混淆和误导陪审团——尤其是如果这种观点以“专家”意见呈现的话。

把关作用承认，即使在接受交叉质证的情况下，此类证词也可能“既有力又相当具有误导性”。见 Daubert, 509 U.S. at 595。此外，在此问题上，这些重大的规则 403 问题与毕晓普先生的披露的不足相吻合。披露没有足够描述毕晓普先生所应用的方法，也没有确定该方法是否是合理的。毕晓普先生的补充披露未能为政府“提供通过专注的交叉质证测试专家的证词的机会”，也未能“允许更完整的庭前准备。”《联邦刑事诉讼规则》16, Adv. Comm. Notes, 1993 年修正案。

如果法院不在书面上允许政府排除或限制毕晓普先生的证词，政府尊敬地请求法院进行 Daubert 听证会，以评估毕晓普先生的方法论以及所提议的专家证词的相关性和可靠性。这是特别必要的，因为毕晓普先生的披露仍然不透明，并且充满了基于不明确方法的概括性结论。此外，毕晓普先生的证词存在严重的困扰陪审团的风险。允许前联邦执法官员毕晓普先生的专家证词，必然会向陪审团传递这样一种信息，即他的分析对政府是否已满足被指控的犯罪要件具有影响。也就是说，毕晓普先生的证词的风险在于，它可能会让陪审团相信，如果郭的收入和支出在欺诈期间没有发生变化和/或某些欺诈所得没有用于不适当的原因，那么政府的证据就失败了——尽管在基本法律上并不是这样。见美国诉 Szur 案, 289 F.3d 200, 214 (第二巡回法院 2002 年) (认为电汇欺诈已经完成，资金“在被犯罪人控制的那一刻”即成为欺诈所得)。至少，因此，法院应该通过 Daubert 听证会更详细地了解毕晓普先生的拟议证词，以便可以正确地权衡这些风险与特定拟议证词的任何证据价值。在任何这些令陪审团困惑和有害的证据被提供给陪审团之前，这样的听证会在适用的地区法院认识到潜在偏见特别严重的领域尤为适当。见 Daubert, 509 U.S. at 595 (解释说“与规则 403 下的证据的可能的偏见相比，法官对专家的控制权超过了对非专业证人的控制权”因为“专家证据既可能强大又可能相当具有误导性”)。

因此，如果法院不在书面上允许政府排除毕晓普先生的证词，Daubert 听证会是适当的，以便法院可以充分评估毕晓普先生的证词是否适当地接受。

【中文翻译 仅供参考】

案件号 1:23-cr-00118-AT 文件号 322 提交日期 05/03/24 第 26/26页

结论

鉴于上述原因，政府恳请法庭排除或如上所述限制以下人员的证词：(1) 雷蒙德·德拉贡；(2) 玛吉·斯克拉；(3) 保罗·多兰；(4) 托马斯·毕晓普。

谨此提交，

达米安·威廉姆斯
达米安·威廉姆斯
纽约南区美国联邦检察官

通过：/s/

麦卡·F·费根森
瑞安·B·芬克尔
贾斯汀·霍顿
朱利安娜·N·穆雷
助理美国检察官
(212)-637-2190 / 6612 /
2276 / 2314

日期：2024年5月3日

纽约州纽约市